

##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概述

####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上述财政部文件开始实施时变更。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如下：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三个项目；合并资产负债表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合并资产负债表新增“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专项储备”项目。

### （2）合并利润表

原合并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原合并现金流量表删除“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项目。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新增“专项储备”项目。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所有者权益等均不产生影响。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变更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也不涉及以前年度损益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

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当期和前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损益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